

十、其他资料

(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)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郑州龙湖一中(单位名称)的郑州龙湖一中2026年开办费学生思政空间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标的名称)郑州龙湖一中2026年开办费学生思政空间项目提供的:墙面装饰板1、金属字1、楹联1、楹联2、墙面装饰板2、墙面装饰板3、金属装饰线1、墙面装饰板4、墙面装饰板5、墙面装饰板6、墙面装饰板7、金属字2、亚克力卡槽、造型坐凳、休息平台文化版面、墙面装饰板8、金属装饰线2、石材窗台板、金属踢脚线、班级文化展板、办公室门口文化展板、可移动文化展板、艺术浮雕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河南智诚天下文化艺术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2人,营业收入为614万元,资产总额为731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/行业;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¹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河南智诚天下文化艺术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09月29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